

康聯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3及102年第3季

地址：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79號18樓之6

電話：(02)26989661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6~7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8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8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19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9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9~36		六~二二
(七) 關係人交易	36~37		二三
(八) 質抵押之資產	37		二四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7		二五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38		二六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9, 41~47		二七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9, 41~47		二七
3. 大陸投資資訊	39		二七
(十四) 部門資訊	39~40		二八

會計師核閱報告

康聯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康聯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3 年 102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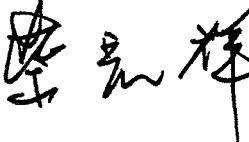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非重要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財務報表皆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9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949 仟元及 5,607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0.41% 及 1.49%；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64 仟元及 433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0.05% 及 0.31%；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197 仟元及 2,568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1.59% 及 7.82%。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七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之揭露，其與前述子公司有關之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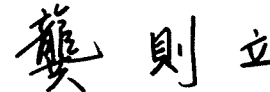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蔡宏祥




會計師

龔則立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11 月 13 日

民國 103 年 9 月 30 日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及 9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3年9月30日 (經核閱)		102年12月31日 (經核核)		102年9月30日 (經核閱)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二三)	\$ 211,324	45	\$ 177,352	43	\$ 135,572	36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附註四及六)	14,800	3	14,800	4	14,800	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及八)	1,637	-	831	-	533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八)	57,596	12	43,283	10	52,972	14
1200	其他應收款	2,828	1	4,000	1	6,349	2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四及九)	69,340	15	70,098	17	66,592	18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一)	10,771	2	3,421	1	1,758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368,296	78	313,785	76	278,576	74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479	-	479	-	479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及二四)	72,198	15	70,420	17	70,238	19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十八)	6,005	1	18,025	5	19,355	5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二一及二四)	21,846	5	2,078	1	2,323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十一及二四)	4,335	1	5,364	1	4,561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04,863	22	96,366	24	96,956	26
1XXX	資 產 總 計	\$ 473,159	100	\$ 410,151	100	\$ 375,532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二)	\$ -	-	\$ 3,000	1	\$ -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三)	62	-	121	-	498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三)	64,797	14	51,969	12	61,445	1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三及二三)	2,840	1	2,769	1	3,255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四)	49,235	10	28,390	7	20,447	6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1,265	-	12,976	3	7,490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	1,071	-	705	-	655	-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十二、二四及二五)	5,800	1	11,784	3	11,767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3,163	1	8,778	2	3,703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28,233	27	120,492	29	109,260	29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二、二四及二五)	7,250	2	26,036	6	28,987	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5,661	1	2,705	1	1,129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2,911	3	28,741	7	30,116	8
2XXX	負債總計	141,144	30	149,233	36	139,376	37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權益(附註四及十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250,069	53	245,166	60	241,166	64
3200	資本公積	1,268	-	1,268	-	-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90	-	-	-	-	-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73,235	15	8,904	2	(9,995)	(3)
3300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總計	74,125	15	8,904	2	(9,995)	(3)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72)	-	1,900	1	1,310	1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324,190	68	257,238	63	232,481	62
36XX	非控制權益	7,825	2	3,680	1	3,675	1
3XXX	權益總計	332,015	70	260,918	64	236,156	63
	負債與權益總計	\$ 473,159	100	\$ 410,151	100	\$ 375,532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11 月 13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友信



經理人：陳友信



會計主管：陳俊松



康聯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附註四)								
4100	\$ 165,417	100	\$ 153,473	100	\$ 561,610	100	\$ 390,729	99	
4800	(599)	-	662	-	1,785	-	2,484	1	
4000	164,818	100	154,135	100	563,395	100	393,213	100	
	營業成本 (附註九、十七及 二三)								
5110	108,764	66	113,871	74	355,625	63	262,781	67	
5900	56,054	34	40,264	26	207,770	37	130,432	33	
	營業費用 (附註十七)								
6100	6,277	4	5,966	4	19,470	4	20,113	5	
6200	20,145	12	13,566	9	57,255	10	41,206	10	
6300	11,342	7	9,398	6	33,431	6	28,097	7	
6000	37,764	23	28,930	19	110,156	20	89,416	22	
6900	18,290	11	11,334	7	97,614	17	41,016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306	-	197	-	996	-	475	-	
7020	2,295	2	(435)	-	2,177	1	4,969	1	
7050	(103)	-	(232)	-	(597)	-	(781)	-	
7000	2,498	2	(470)	-	2,576	1	4,663	1	
7900	20,788	13	10,864	7	100,190	18	45,679	12	
7950	(3,944)	(3)	(1,952)	(1)	(21,814)	(4)	(13,780)	(4)	
8200	16,844	10	8,912	6	78,376	14	31,899	8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1,491)	(1)	1,104	-	(3,172)	(1)	960	-	
8500	\$ 15,353	9	\$ 10,016	6	\$ 75,204	13	\$ 32,859	8	
	淨利歸屬於								
8610	\$ 15,636	9	\$ 8,022	5	\$ 73,786	13	\$ 30,091	8	
8620	1,208	1	890	1	4,590	1	1,808	-	
8600	\$ 16,844	10	\$ 8,912	6	\$ 78,376	14	\$ 31,899	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 14,145	8	\$ 9,126	6	\$ 70,614	12	\$ 31,051	8	
8720	1,208	1	890	-	4,590	1	1,808	-	
8700	\$ 15,353	9	\$ 10,016	6	\$ 75,204	13	\$ 32,859	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每股盈餘 (附註十九)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9710	基 本	\$ 0.63		\$ 0.33		\$ 2.95		\$ 1.22	
9810	稀 釋	\$ 0.62		\$ 0.33		\$ 2.93		\$ 1.2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11 月 13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友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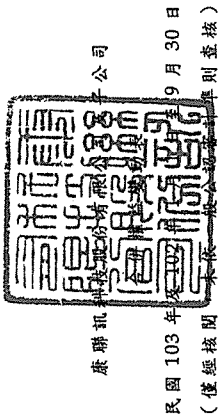


經理人：陳友信



會計主管：陳俊松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之權益	股本	普通股溢價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非控制權益	總額
A1	102年1月1日餘額	\$ 241,166	-	-	40,086	350	-	1,709	\$ 203,139
D1	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淨利	-	-	30,091	-	-	-	1,808	31,899
D3	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960	-	-	-	960
D5	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綜合損益總額	-	-	30,091	960	-	-	1,808	32,859
O1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158	158
Z1	102年9月30日餘額	\$ 241,166	-	(\$ 9,995)	1,310	-	-	3,675	\$ 236,156
A1	103年1月1日餘額	\$ 245,166	\$ 1,268	\$ 8,904	\$ 1,900	\$ 257,238	\$ 3,680	\$ 4,590	\$ 260,918
B1	102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	-	-	890	-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890)	-	-	-	-	-
B9	現金股利	-	-	(2,452)	-	-	-	-	(2,452)
B9	股票股利	4,903	-	(4,903)	-	-	-	-	-
D1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淨利	-	-	73,786	-	-	-	4,590	78,376
D3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3,172)	-	-	-	(3,172)
D5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綜合損益總額	-	-	73,786	(3,172)	-	-	4,590	75,204
M7	子公司股權淨值變動數	-	-	(1,210)	-	-	-	-	(1,210)
O1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445)	(445)
Z1	103年9月30日餘額	\$ 250,069	\$ 1,268	\$ 890	\$ 1,272	\$ 824,190	\$ 7,825	\$ 332,01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3年11月13日核閱報告)



會計主管：陳俊松



經理人：陳友信



董事長：陳友信

康聯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3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100,190	\$ 45,679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519	4,174
A20200	攤銷費用	545	1,050
A20300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193	(56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	517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2,523)
A20900	財務成本	597	781
A21200	利息收入	(996)	(475)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892	16,78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26,423
A31130	應收票據	(806)	(266)
A31150	應收帳款	(17,320)	(25,40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200	(4,267)
A31200	存 貨	(3,515)	(12,98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7,350)	1,445
A31990	其他營業資產	482	(1,101)
A32130	應付票據	(59)	410
A32150	應付帳款	16,399	35,113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71	(11,88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9,977	1,769
A32200	負債準備	366	65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574)	2,85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10,811	78,18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968	40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17)	(79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8,547)	(3,42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2,615	74,37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	(\$ 14,80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301)	(85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05
B03700	存出保證金	(19,768)	(45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6,069)	(15,60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3,000)	(3,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4,770)	(8,788)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1,655)	15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9,425)	(11,630)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149)	1,057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33,972	48,200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77,352	87,372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11,324	\$ 135,57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11 月 13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友信



經理人：陳友信



會計主管：陳俊松



康聯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一) 康聯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 87 年 10 月，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器零售、電子材料零售及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等。

(二) 本公司股票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自 103 年 1 月起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三)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3 年 11 月 13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合併公司應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s之改善(2010年)」	2010年7月1日或2011年1月1日
「2009-2011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3年1月1日
IFRS 1之修正「IFRS 7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年7月1日
IFRS 1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年7月1日
IFRS 1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IFRS 7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年1月1日
IFRS 7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IFRS 10、IFRS 11及IFRS 12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2013年1月1日
IFRS 10、IFRS 12及IAS 27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年1月1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IAS 12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IAS 19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IAS 27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IAS 28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年1月1日
IAS 32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年1月1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2013年版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

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依照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

2.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合併公司將於 104 年適用上述修正編製合併綜合損益表，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 2013 年版 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4)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所發生之交易。

註4：除IFRS 5之修正採推延適用外，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合併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3.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2 之修正係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合併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合併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合併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無論是否為 IAS 39 或 IFRS 9 之適用範圍，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於損益。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合併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合併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合併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合併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4.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3 及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 IFRS 3 不適用於聯合協議本身財務報表中關於其設立之會計處理。

IFRS 13 之修正係對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即「組合例外」）進行修正，以釐清該例外範圍包括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然。

IAS 40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應同時依 IAS 40 及 IFRS 3 判斷所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取得資產或屬企業合併。

5.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合併基礎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表決權）百分比			說明
			103年 9月30日	102年 12月31日	102年 9月30日	
本公司	Connection Technology Systems NE AB	網路設備之買賣業務	80%	80%	80%	
	Connection Technology USA Inc.	網路設備之買賣業務	100%	100%	100%	註
	CTS International Corp.	各種相關事業之轉投資	100%	100%	100%	註
CTS International Corp.	PT. Connection Technology Systems Indonesia	網路設備之買賣業務	80%	80%	80%	註

註：係非重要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除 Connection Technology Systems NE AB 之 103 年及 102 年第 3 季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外，其餘子公司均非重要子公司，其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財務報表皆未經會計師核閱，其 103 年及 102 年 9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1,949 仟元及 5,607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0.41% 及 1.49%；負債總額分別為 64 仟元及 433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0.05% 及 0.31%；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 1,197 仟元及 2,568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1.59% 及 7.82%。

(三)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說明

除下列說明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與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現金	\$ 240	\$ 300	\$ 311
支票存款	796	436	400
活期存款	64,094	58,081	44,615
外幣存款	10,682	29,346	32,585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			
內之定期存款	135,512	89,189	57,661
	<u>\$ 211,324</u>	<u>\$ 177,352</u>	<u>\$ 135,572</u>

截至 103 年 9 月 30 日暨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皆為 14,800 仟元，係分類為無活絡市場債券投資。

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u>非流動</u>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u>\$ 479</u>	<u>\$ 479</u>	<u>\$ 479</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03年9月30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102年9月30日</u>
<u>應收票據</u>			
應收票據	\$ <u>1,637</u>	\$ <u>831</u>	\$ <u>533</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57,946	\$ 43,440	\$ 53,012
減：備抵呆帳	(<u>350</u>)	(<u>157</u>)	(<u>40</u>)
	\$ <u>57,596</u>	\$ <u>43,283</u>	\$ <u>52,972</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平均授信期間為 30~9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對於逾期帳齡超過 360 天之應收帳款進行個別評估，並將評估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備抵呆帳，對於逾期帳齡在 30 天至 360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有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u>103年1月1日</u> <u>至9月30日</u>	<u>102年1月1日</u> <u>至9月30日</u>
期初餘額	\$ 157	\$ 786
加：本期新增數	193	-
減：本期迴轉呆帳利益	-	(<u>746</u>)
期末餘額	\$ <u>350</u>	\$ <u>40</u>

九、存貨淨額

	<u>103年9月30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102年9月30日</u>
原 料	\$ 19,700	\$ 20,757	\$ 23,030
製 成 品	27,855	23,966	25,313
在製品及半成品	<u>21,785</u>	<u>25,375</u>	<u>18,249</u>
	\$ <u>69,340</u>	\$ <u>70,098</u>	\$ <u>66,592</u>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1,892 仟元及 16,787 仟元。

合併公司於 100 年 3 月大量採購重要關鍵零件以供長期領用，經考量合併公司營運特性，於 101 年底存貨跌價損失主採存貨異動日為庫齡計算基礎，備抵存貨跌價損失餘額為 10,543 仟元。自 102 年度

起，因上述關鍵零件領用已近半，故自 102 年度起改採存貨入庫日為計算庫齡基礎，以反應存貨狀況改變之經濟實質，102 年第 3 季備抵存貨跌價損失餘額為 27,168 仟元，102 年底備抵存貨跌價損失餘額為 23,692 仟元。因此項會計估計變動，102 年第 3 季淨利減少 14,452 仟元。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自有土地	\$ 18,522	\$ 18,522	\$ 18,522
房屋及建築	44,895	46,349	46,210
機器設備	2,428	1,122	1,406
其他設備	<u>6,353</u>	<u>4,427</u>	<u>4,100</u>
	<u>\$ 72,198</u>	<u>\$ 70,420</u>	<u>\$ 70,238</u>

除認列折舊費用及其他設備、機器設備與房屋及建築於 10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新增 6,301 仟元外，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情形。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5~40 年
主 建 物	40 年
機電動力設備	5~36 年
機器設備	2~3 年
其他設備	1~3 年

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四。

十一、其他資產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流 動			
預付款	\$ 4,429	\$ 2,899	\$ 3,812
其 他	<u>6,342</u>	<u>522</u>	<u>(2,054)</u>
	<u>\$ 10,771</u>	<u>\$ 3,421</u>	<u>\$ 1,758</u>

(接次頁)

(承前頁)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u>非流動</u>			
預付設備款	\$ 85	\$ 1,023	\$ -
其他金融資產	4,054	3,982	3,956
催收款	1,136	1,136	1,136
備抵呆帳－催收款	(1,136)	(1,136)	(1,136)
其他	196	359	605
	<u>\$ 4,335</u>	<u>\$ 5,364</u>	<u>\$ 4,561</u>

催收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3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 1,136	\$ 958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	178
期末餘額	<u>\$ 1,136</u>	<u>\$ 1,136</u>

其他金融資產係設定質押之銀行存款，請參閱附註二四。

十二、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u>	<u>\$ 3,000</u>	<u>\$ -</u>

上述短期借款之利率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為 2.20%。

(二) 長期借款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五)			
銀行借款	\$ 13,050	\$ 37,820	\$ 40,754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5,800)	(11,784)	(11,767)
長期借款	<u>\$ 7,250</u>	<u>\$ 26,036</u>	<u>\$ 28,987</u>

銀行借款係以本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二四），借款到期日為 106 年 6 月。截至 103 年 9 月 30 日止，借款利率皆為 2%。

十三、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u>62</u>	\$ <u>121</u>	\$ <u>498</u>
<u>應付帳款(含關係人)</u>			
因營業而發生	\$ <u>67,637</u>	\$ <u>54,738</u>	\$ <u>64,700</u>

應付帳款之平均賒帳期間為 2 至 3 個月。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四、其他應付款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1,791	\$ 16,178	\$ 12,000
應付勞務費	5,469	1,421	1,034
其他	<u>21,975</u>	<u>10,791</u>	<u>7,413</u>
	\$ <u>49,235</u>	\$ <u>28,390</u>	\$ <u>20,447</u>

十五、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本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於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分別認列退休金成本 2,348 仟元及 2,082 仟元。

CTS-NE 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薪資提撥之退休金，存入退休基金專戶。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663 仟元及 1,476 仟元。

十六、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額定股數(仟股)	<u>40,000</u>	<u>40,000</u>	<u>40,000</u>
額定股本	\$ <u>400,000</u>	\$ <u>400,000</u>	\$ <u>4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25,007</u>	<u>24,517</u>	<u>24,117</u>
已發行股本	\$ <u>250,069</u>	\$ <u>245,166</u>	\$ <u>241,166</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的權利。

本公司 102 年 11 月 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員工認股權認購 400 仟股，計 4,000 仟元，並以該日為增資基準日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 103 年 6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股東紅利 4,903 仟元轉增資，計發行普通股 490 仟股，已於 103 年 9 月 23 日辦妥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提繳稅捐。
2. 彌補虧損。
3. 扣除一、二款後，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4. 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規定必須提存之特別盈餘公積。
5. 提撥員工紅利就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加計前一年度依本條文第四款規定所提撥公積之迴轉數，提撥百分之十至十五。如員工紅利分配股票紅利時，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一定條件及分配比例，由董事會決定之。
6. 董事監察人酬勞金就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加計前一年度依本條文第四款規定所提撥公積之迴轉數，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
7. 餘額由董事會依據本公司股利政策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並提請股東會承認，按股份總額比例分配之。

本公司股利之發放應考量財務結構之健全與穩定，並依據公司成長需求擬定當年度發放現金股利與股票股利之比例。現金股利之分派比例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估列應付員工紅利酬勞分別為7,635仟元及0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500仟元及0仟元，年度終了後，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分別按稅後純益（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提撥10%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衡量可能發放之比率基礎，依分配區間10%~15%及3%以內計算。年度終了後，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經董事會決議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102年6月27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101年度虧損撥補案。

本公司於103年6月30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102年度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u>盈 餘 分 配 案</u>	<u>每股股利（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890	\$ -
現金股利	2,452	0.1
股票股利	4,903	0.2
	<u>現 金 紅 利</u>	<u>股 票 紅 利</u>
員工紅利	\$ 1,120	\$ -
董監事酬勞	80	-

103年6月30日及102年6月27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以及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金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1,120	\$ 80	\$ -	\$ -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1,220</u>	<u>80</u>	<u>-</u>	<u>-</u>
差異金額	<u>\$ 100</u>	<u>\$ -</u>	<u>\$ -</u>	<u>\$ -</u>

上述102年度差異調整為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之損益。

有關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七、繼續營業單位綜合損益

(一) 其他收入

	103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2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u>\$ 306</u>	<u>\$ 197</u>	<u>\$ 996</u>	<u>\$ 475</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2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處分投資損益	\$ -	(\$ 638)	\$ -	\$ 2,523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負債)利益	(431)	598	-	(517)
淨外幣兌換損益	2,618	(1,027)	1,690	1,823
其他	<u>108</u>	<u>632</u>	<u>487</u>	<u>1,140</u>
	<u>\$ 2,295</u>	<u>(\$ 435)</u>	<u>\$ 2,177</u>	<u>\$ 4,969</u>

(三) 財務成本

	103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2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銀行借款利息	<u>\$ 103</u>	<u>\$ 232</u>	<u>\$ 597</u>	<u>\$ 781</u>

(四) 折舊及攤銷

	103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2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1,529</u>	<u>\$ 1,376</u>	<u>\$ 4,519</u>	<u>\$ 4,174</u>
其他資產	<u>\$ 159</u>	<u>\$ 276</u>	<u>\$ 545</u>	<u>\$ 1,050</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25	\$ 250	\$ 1,044	\$ 832
營業費用	<u>1,104</u>	<u>1,126</u>	<u>3,475</u>	<u>3,342</u>
	<u>\$ 1,529</u>	<u>\$ 1,376</u>	<u>\$ 4,519</u>	<u>\$ 4,17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59</u>	<u>\$ 276</u>	<u>\$ 545</u>	<u>\$ 1,050</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3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2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五)				
確定提撥計畫	\$ 1,310	\$ 1,198	\$ 4,011	\$ 3,558
其他員工福利	<u>27,483</u>	<u>22,533</u>	<u>78,091</u>	<u>65,797</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28,793</u>	<u>\$ 23,731</u>	<u>\$ 82,102</u>	<u>\$ 69,355</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535	\$ 4,444	\$ 16,019	\$ 12,965
營業費用	<u>23,258</u>	<u>19,287</u>	<u>66,083</u>	<u>56,390</u>
	<u>\$ 28,793</u>	<u>\$ 23,731</u>	<u>\$ 82,102</u>	<u>\$ 69,355</u>

十八、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3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2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493	\$ 4,524	\$ 6,684	\$ 10,901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3,451	(1,443)	15,130	2,879
以前年度之調整	-	(1,129)	-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944</u>	<u>\$ 1,952</u>	<u>\$ 21,814</u>	<u>\$ 13,780</u>

(二)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未分配盈餘			
87年度以後未分配 盈餘(待彌補虧 損)	<u>\$ 73,235</u>	<u>\$ 8,904</u>	<u>(\$ 9,995)</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 額	<u>\$ 7,496</u>	<u>\$ 631</u>	<u>\$ 586</u>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20.48%(預計) 及 0%。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 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依台財稅字第 10204562810 號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之當年度計算稅額扣抵比率時，其帳載累積未分配盈餘應包含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或淨減少數。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1 年度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九、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3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2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基本每股盈餘	\$ 0.63	\$ 0.33	\$ 2.95	\$ 1.22
稀釋每股盈餘	\$ 0.62	\$ 0.33	\$ 2.93	\$ 1.22

用以計算繼續營業單位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3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2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15,636	\$ 8,022	\$ 73,786	\$ 30,091

股 數	單位：仟股			
	103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2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25,007	24,607	25,007	24,607
員工紅利	152	-	152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25,159</u>	<u>24,607</u>	<u>25,159</u>	<u>24,607</u>

加權平均股數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均由1.25元減少為1.22元。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十、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於96年11月20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1,000仟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合併公司一般之普通股，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認股價格係以發行日當日合併公司普通股收盤價定之。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6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1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證。發行之認股權，其行使價格為18元，認股權發行後，遇有合併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及認股數量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該認股權已於102年11月20日到期並執行完畢。

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表：

員工認股權	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單位(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400	\$ 18
本期給與	-	-
本期沒收	-	-
本期執行	-	-
期末流通在外	<u>400</u>	18
期末可執行	<u>400</u>	

二一、營業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係承租房屋及汽車，房屋租賃期間為10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房屋並無優惠承購權。

截至103年9月30日暨102年12月31日及9月30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1,826仟元、1,961仟元及2,286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1年內	\$ 6,507	\$ 4,891	\$ 5,163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5,075	12,596	20,388
超過5年	<u>6,871</u>	<u>8,245</u>	<u>8,703</u>
	<u>\$ 28,453</u>	<u>\$ 25,732</u>	<u>\$ 34,254</u>

二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下表提供了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方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u>103年9月30日</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_____	\$ _____ -	\$ 479	\$ 479
<u>102年12月31日</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_____ -	\$ _____ -	\$ 479	\$ 479
<u>102年9月30日</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_____ -	\$ _____ -	\$ 479	\$ 479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2) 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工具係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之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估算公允價值。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之非選擇權衍生工具係以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採用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估算公允價值。
- (3) 上述以外之其他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依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u>金融資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1)	\$ 479	\$ 479	\$ 479
放款及應收款(註2)	288,185	240,266	210,226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129,984	124,069	126,399

註1：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2：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債券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六。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貨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之遠期外匯合約，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增加／減少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103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損 益	\$ 909 (i)	\$ 583 (i)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貨幣計價應收、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以及使用利率交換合約與遠期利率合約來管理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174,066	\$ 107,671	\$ 76,098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75,076	87,727	77,500
— 金融負債	13,050	40,820	40,754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3 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465 仟元及 276 仟元。

合併公司於 103 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兩期對利率敏感度尚無重大差異。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之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截至 103 年 9 月 30 日暨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分別為 87,000 仟元、70,717 仟元及 55,408 仟元。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3 年 9 月 30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33,919	\$ 32,920	\$ 860	\$ -
其他應付款	15,222	772	18,317	-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483	967	4,350	-
長期借款	-	-	-	7,250

102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	\$ 3,000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32,941	21,167	751	-
其他應付款	13,835	2,784	4,203	-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980	1,961	8,843	-
長期借款	-	-	-	26,036

102 年 9 月 30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票據及帳款	\$ 37,559	\$ 27,419	\$ 192	\$ 28
其他應付款	9,522	725	6,662	-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977	1,958	8,832	-
長期借款	-	-	-	28,987

二三、關係人交易

合併公司及子公司（係合併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交易

關係人類別	進		貨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2,705	\$ 3,100	\$ 13,525	\$ 9,763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條件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關係人類別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u>應付關係人款項</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2,840	\$ 2,769	\$ 3,255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價格係依照一般市場行情辦理，其付款條件與其他供應商相當，為月結 90 天。

(二) 其他

合併公司向謝千儀（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承租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79 號 18 樓之 6 之房屋作為辦公之用，租賃期間 98.06.30~102.06.30，另於到期後續約至 112.06.30，每月租金 186 仟元，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租金支出皆為 1,676 仟元，並提供保證金分別為 347 仟元及 482 仟元，103 年及 102 年 9 月 30 日分別提供 1,676 仟元及 3,911 仟元支票支付未到期之租金。另合併公司對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存款金額於 103 年 9 月 30 日暨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分別為 9,351 仟元、20,856 仟元及 2,932 仟元，又利息收入於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分別為 176 仟元及 12 仟元。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3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2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5,256	\$ 3,733	\$ 17,080	\$ 14,371
退職後福利	483	440	1,465	1,300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380	419	1,047	1,163
	<u>\$ 6,119</u>	<u>\$ 4,592</u>	<u>\$ 19,592</u>	<u>\$ 16,834</u>

二四、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購料保證及進口貨物關稅擔保之擔保品：

	103年9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9月30日
銀行存款質押（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 4,054	\$ 3,982	\$ 3,956
存出保證金	20,000	-	-
不動產、廠房與設備	<u>55,316</u>	<u>56,394</u>	<u>56,754</u>
	<u>\$ 79,370</u>	<u>\$ 60,376</u>	<u>\$ 60,710</u>

二五、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彰化商業銀行為合併公司提供新台幣 600 仟元作為進口貨物先放後稅之保證。

(二) 玉山銀行為合併公司提供新台幣 20,000 仟元作為向廠商購料之保證。

二六、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3年9月30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5,235		30.42	(美元：新台幣)		\$	159,249
美 元		131		7.23	(美元：瑞典克朗)			3,985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266		30.42	(美元：新台幣)			38,512
美 元		1,111		7.23	(美元：瑞典克朗)			33,797

102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059		29.81	(美元：新台幣)		\$	91,189
美 元		210		6.42	(美元：瑞典克朗)			6,260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076		29.81	(美元：新台幣)			31,786
美 元		838		6.42	(美元：瑞典克朗)			24,981

102年9月30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4,311		29.57	(美元：新台幣)		\$	127,476
美 元		130		6.43	(美元：瑞典克朗)			3,844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103		29.57	(美元：新台幣)			32,616
美 元		1,366		6.43	(美元：瑞典克朗)			40,393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十七)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七)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二)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二八、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皆僅從事網路通訊之產銷，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八號營運部門之規定，合併公司係以單一營運部門進行組織管理及分配資源，營運活動與研發、製造網

通產品相關且該營運活動之營業收入佔全部收入百分之九十以上。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康聯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 美金仟元

附表一

編號	貸出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關係人	為本最	期高	餘額	期末餘額 (註 3)	貸支金額 (USD 200)	利率區間 %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註 4)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 必要原因	提列備抵 帳額 (註 5)	擔名	保		對價	對價 金額 (註 1)	列金額 (註 2)	與 貸 金 限 額 (註 2)
																稱	值				
0	康聯訊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PT. Connection Technology Systems INDONESIA	其他應收款	是	\$ 6,094 (USD 200)	\$ 6,094 (USD 200)	\$ 6,084 (USD 200)	\$ 5,947 (USD 200)	\$ 5,947	2%	短期融通	\$ -	營運週轉	\$ 5,947	-	\$ -	\$ -	\$ 64,838	\$ 129,676		

註 1：對單一公司資金融通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103 年 9 月 30 日股權淨值 324,190×20%=64,838。

註 2：對外資金融通總額最高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103 年 9 月 30 日股權淨值 324,190×40%=129,676。

註 3：期末資金貸與通餘額係指經董事會核准之額度。

註 4：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 5：因 CTS Indo 營收無顯著成長，目前已辦理停業，故本公司已將資金融通金額全數提列備抵。

康聯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 美金仟元

附表二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對象 關係 (註 2)	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額 (註 3)	本期 最高 保證 額 (註 4)	期末 未保 證餘 額 (註 4)	實際 支 額	以 財 產 擔 保 之 金 額	累計 背書 保證 額 佔 最近 期 財 務 報 表 淨 值 之 比 率 (%)	背書 最高 保 額 (註 3)	屬 母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對 司 公 保 證	屬 區 背 書 保 證	屬 對 大 陸 地 區 背 書 保 證
0	本公司	COMPONET	(1)	\$ 64,838	\$ 3,764 (USD 124)	\$ 3,754 (USD 124)	—	\$ 3,754 (USD 124)	1.16	\$ 162,095	—	—	—	—	—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擔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1)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20% 為限：103 年 9 月 30 日股權淨值 324,190 × 20% = 64,838；
 (2) 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50% 為限：103 年 9 月 30 日股權淨值 324,190 × 50% = 162,095。

註 4：期末背書保證餘額係指經董事會核准之額度。

康聯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3 年 9 月 30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 (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註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本公司	COMPONET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750	\$ 479	25	\$ -	-	

註：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請參閱附表五。

康聯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原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	授信期	價授信期		應收(付)帳款之比率
康聯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onnection Technology Systems NE AB	康聯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銷	(\$ 160,726)	31.9%	依合約規定	依合約規定	\$ 33,813	54.81%	
Connection Technology Systems NE AB	康聯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康聯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進	160,726	100%	依合約規定	依合約規定	(33,813)	100%	

註：向關係人進貨及銷貨單價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由雙方協商決定。

康聯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公司之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後額	提呆列帳	備抵額	備註
						金額	方式				
康聯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onnection Technology Systems NE AB	母子公司	\$ 33,813	5.84	\$ -	-	\$ 7,856		\$ -		係截至 103.10.31

註 1：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沖銷。

康聯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		資金額度		期末 股數(股)	持 比率(%)	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 備
				原 本 期 末	去 年 底	原 本 期 末	去 年 底			有 帳 面 金 額	有 帳 面 金 額			
康聯訊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Connection Technology Systems NE AB	瑞 典	電子材料 零售及資料儲存及 處理設備買賣等	\$ 355 (瑞典克朗 80 仟元)	\$ 4,080 (瑞典克朗 920 仟元)	800	80	\$ 23,969	\$ 18,767					
	Connection Technology USA Inc.	美 國	"	3,229 (美金 110 仟元)	3,229 (美金 110 仟元)	110,000	100	874	(808)	(808)				
	CTS International Corp.	薩 摩 亞	各種相關事業之轉投 資	2,367 (美金 80 仟元)	2,367 (美金 80 仟元)	80,000	100	609	(389)	(389)				
	PT. Connection Technology Systems INDONESIA	印 尼	電子材料 零售及資料儲存及 處理設備買賣等	1,790 (美金 60 仟元)	1,476 (美金 50 仟元)	-	80	-	(509)	(407)				

註：CTS-INDO 為第三地轉投資成立之子公司，依表決權之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損益。

康聯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		往來		交易條件	情形	
				科目	金額	金額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0	本公司	Connection Technology Systems NE AB	1	銷貨收入	\$ 160,726	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		28.53%		
0	本公司	Connection Technology Systems NE AB	1	應收帳款	33,813	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		7.15%		
0	本公司	Connection Technology Systems USA Inc.	1	銷貨收入	929	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		0.16%		
0	本公司	Connection Technology Systems USA Inc.	1	應收帳款	37	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		-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 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